**附件1：**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招收优秀研究生补充规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改善研究生生源结构，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构建充满活力的研究生教育运行机制，促进研究生教育持续健康发展，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推荐免试研究生**

**第二条 资助与奖励**

**（一）享受学校奖助政策。**

**（二）每位推免生配备一台全新不低于6000元的笔记本电脑。**

**第三条 优先权**

（一）学生：

1.第一年享受一等奖学金；

2.硕博连读的研究生享受奖学金/助学金；

3.优先保证攻读学术学位研究生。

4.申请“三助”（助研、助教、助管）岗位优先给予安排。

5.资助一项研究生7000元以上创新项目。

6.在读期间在C类以上国际会议上发表学术论文，资助参加会议。

7.优先选拔为硕博连读生进行培养。优先推荐参加西北大学“优秀生源计划”，预录取为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享受优秀生源计划奖学金。

（二）导师：

吸引/争取到院外的优秀推免生，不受导师招收名额指标限制。

第四条 培养

（一）被我院接收的推免生自动获得“西北大学信息学院招生宣传志愿者”资格，相关工作可计入研究生阶段“社会实践”学分考核。

（二）被我院接收的本校推免生可在大四期间进入导师课题组，参与科研活动，并以研究生阶段的相关研究内容作为本科毕业设计题目，以辅助尽早开展文献阅读和研究生阶段的论文开题。

（三）被我院接收的本校推免生可在大四期间选修培养方案规定的研究生学科基础课。在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修课的学生，采用插班听课的方式，由任课老师和学院出具成绩，报研究生院培养处备案。

**第三章 统招研究生**

第五条 凡通过西北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组织的研究生提前复试，并在全国统一考试中成绩达到我院对应一级学科录取分数线者即可被录取。

第六条 对报考我院的研究生，学院组织专人对其进行考前专题宣讲，介绍近年来考试注意事项，并提供近五年考试真题。

第七条 对我校大四学生，如果报考我院研究生，可提前进入导师实验室、并进行相关研究，其科研成果可计入研究生在学期间的成果。

第八条 凡报考我院研究生为“双一流”高校学生，入学后即资助一个学院级研究生创新项目。

**第四章 附则**

第九条 解释权归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6年5月4日